**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2013年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的通知**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2013年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的通知  
（豫交文〔2013〕423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委），厅直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快推进我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确保完成2013年度全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目标任务，经研究，现将《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2013年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落实。  
　　联系人：许　飞　　联系电话（传真）：0371－87166537  
　　Email：xufei＠hncd．gov．cn

　　2013年7月1日

　　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2013年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

　　按照2013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和全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推进会精神，为确保2013年全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重点工作目标圆满完成，现将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如下：  
  
**一、**共性工作责任目标  
　　1．建立健全组织管理机构。  
　　成立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或相应的机构，有负责的领导和具体工作部门及工作人员；把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并积极研究部署和组织实施。  
　　2．分解落实目标责任。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目标责任制，明确工作目标，落实工作责任。  
　　3．严格履行监管职责。  
　　组织开展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监督检查、考核和信息报送等工作。  
　　4．宣传贯彻政策法规。  
　　积极和贯彻落实国家、行业及地方节能减排工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及实施办法等，并制定相应的贯彻落实措施；积极开展推进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的培训和竞赛活动等。  
　　1－4的责任单位均为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扩权县（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及厅直属各单位。

**二、**重点工作责任目标  
　　1．积极推进济源市全国低碳交通运输体系试点城市建设，落实试点实施方案，按计划完成试点项目年度建设目标。  
　　牵头单位：科技处、济源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运管办、规划处、财务处、建管处，公路局、运输局、高管局、航务局、收费还贷中心、科研院。  
　　2．组织做好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支持主题性项目－－三淅高速低碳公路试点工作，积极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组织项目申报与实施，争取国家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支持。  
　　牵头单位：科技处、收费还贷中心  
　　配合单位：规划处、财务处、建管处，质监站、定额站、设计院、科研院。  
　　3．加快实施我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12＋10”示范工程。  
　　牵头单位：科技处  
　　配合单位：运管办、规划处、财务处、建管处，运输局、机关服务中心、交通学院、交通投资集团、科研院、联网公司，郑州、济源、新乡、南阳、漯河、驻马店、许昌、焦作市交通运输局（委）。（具体项目承担单位见附件）  
　　4．力争在公路甩挂运输试点、城乡一体化和“公交都市”等低碳运输项目建设方面实现重点突破。  
　　牵头单位：运输局  
　　配合单位：运管办、规划处、财务处、科技处。（具体项目按牵头单位安排意见落实）  
　　5．加快信息化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厅机关办公自动化系统、“城市智能交通”、“智能高速公路”和ETC联网工程等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科技处  
　　配合单位：厅办公室、高管局、通信中心、联网公司、科研院，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新乡市交通运输局。（具体项目按牵头单位安排意见落实）  
　　6．认真做好2013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项目组织申报和安排工作，建立并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提升项目建设和管理效益。  
　　牵头单位：科技处、规划处、财务处  
　　配合单位：各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厅直属各单位  
　　7．继续深化“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  
　　牵头单位：科技处  
　　配合单位：公路局、高管局、运输局、航务局、收费还贷中心、交通投资集团、科研院，各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8．严格执行营运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确定2013年营运客货车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营运车辆单位运输周转量C02排放指标并按时完成；继续执行道路客运实载率低于70％的线路不投放新运力政策；按计划对车辆进行结构优化调整，定期更新老旧车辆，淘汰落后运力。  
　　牵头单位：运输局  
　　配合单位：运管办、科技处、各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9．大力发展内河航运，发挥水运节能减排优势和潜力。确定2013年营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营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C02排放指标并按时完成。  
　　牵头单位：航务局  
　　配合单位：规划处、科技处，各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0．开展节能减排科技专项行动。在公路港口建设、道路航道养护、公路水路运输等领域加大创新力度，大力推广应用可再生能源和节能减排技术；持续开展公路、码头、车站等节能改造和绿化美化。  
　　牵头单位：科技处  
　　配合单位：运管办、规划处、财务处、建管处，公路局、高管局、运输局、航务局、质监站、定额站、收费还贷中心、交通投资集团、设计院、科研院，各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1．继续做好机关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牵头单位：厅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厅直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各牵头单位要围绕责任目标，积极组织，统筹协调，并进一步对各项目标细化量化，周密安排，加快实施。要加强对目标完成情况的检查，每季度向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各配合单位要主动配合牵头单位的工作，加强沟通和联系，共同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确保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河南省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将对各项工作目标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通报和考核。  
　　附件：

　　我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12＋10”示范工程

**一、**我省交通运输行业第一批节能减排示范项目12个  
　　1．高性能乳化沥青冷再生技术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中的推广应用，项目实施单位：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河南省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项目实施单位：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3．郑州服务区生活污水处理回用工程，项目实施单位：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中原绿色客运新干线，项目实施单位：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局。  
　　5．河南新乡城乡客运一体化，项目实施单位：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局。  
　　6．郑州市出租汽车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实施单位：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7．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中水利用系统，项目实施单位：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8．郑州机场高速公路LED路灯改造安装工程，项目实施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9．中原高速郑漯分公司许昌服务区污水处理系统，项目实施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中原路高层住宅楼热水电锅炉节能改造，项目实施单位：河南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商品车、集装箱运输车甩挂运输项目，项目实施单位：郑州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基于长途客车开发应用天然气（煤层气）技术研究，项目实施单位：郑州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我省第一批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单位10家  
　　1．济源市交通运输局；  
　　2．郑州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南阳市公路管理局；  
　　4．郑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5．许昌市万里运输集团；  
　　6．新乡市交通运输局；  
　　7．焦作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8．新乡市农村公路管理处；  
　　9．西平县航运公司；  
　　10．漯河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fa9286c3cd6a8c49edbc1cc6b6e6f99d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fa9286c3cd6a8c49edbc1cc6b6e6f99dbdfb.html" \t "_blank)